

《佛說優婆塞五戒相經》酒戒

丙五、酒戒

丁一、緣起

戊一、降伏惡龍

己一、惡龍害民，乞食聞知

己二、神通變化，折伏惡龍

己三、龍歸三寶，名聲流布

戊二、示現犯行

己一、貧女供養，醉臥失儀

己二、集僧教敕，示酒過失

戊三、佛制酒戒

丁二、犯相¹（具緣成犯）

戊一、釋義

戊二、料簡

丁三、不犯（開緣）

¹酒戒具緣成犯

◎《五戒相經箋要》三緣成犯：一是酒，謂飲之醉人；二酒想，謂知是酒或酒和合；三入口咽咽結可悔罪也。若食中不知有酒，或酒煮物，已失酒性，不能醉人者，並皆無犯。

◎《事鈔》三緣：一是酒。二無重病緣。三飲咽犯。

丙五、酒戒

丁一、緣起

戊一、降伏惡龍

己一、惡龍害民，乞食聞知

佛在支提國跋陀羅婆提邑，是處有惡龍，名庵婆羅提陀，凶暴惡害，無人得到其處，象、馬、牛、羊、驢、騾、驃駝，無能近者，乃至諸鳥，不得過上，秋穀熟時，破滅諸穀。長老莎伽陀遊行支提國，漸到跋陀羅婆提。過是夜已，晨朝著衣持鉢，入村乞食。乞食時，聞此邑有惡龍，名庵婆羅提陀，凶暴惡害，人民鳥獸，不得其住處，秋穀熟時，破滅諸穀。聞已，乞食訖，到庵婆羅提陀龍住處，泉邊樹下，敷坐具大坐。

己二、神通變化，折伏惡龍

龍聞衣氣，即發瞋恚，從身出煙，長老莎伽陀，即入三昧，以神通力，身亦出煙。龍倍瞋恚，身上出火，莎伽陀復入火光三昧，身亦出火。龍復雨雹，莎伽陀即變雨雹，作釋俱毘、髓毘、波波羅毘。龍復放霹靂，莎伽陀即變作種種歡喜丸毘。龍復雨弓箭、刀、稍，莎伽陀即變作優鉢羅華、波頭摩華、拘牟陀華。時龍復雨毒蛇、蜈蚣、土虺、蚰蜒，莎伽陀即變作優鉢羅華纓絡、瞻蔔華纓絡、婆師華纓絡、阿提目多伽華纓絡。如是等龍所有勢力，盡現向莎伽陀，如是現德已，不能勝故，即失威力光明。長老莎伽陀，知龍勢力已盡，不能復動，即變作細身，從龍兩耳入，從兩眼出，兩眼出已從鼻入，從口中出，在龍頭上，往來經行，不傷龍身。

己三、龍歸三寶，名聲流布

爾時龍見如是事，心即大驚，怖畏毛豎，合掌向長老莎伽陀言：「我歸依汝。」莎伽陀答言：「汝莫歸依我，當歸依我師，歸依佛。」龍言：「我從今歸三寶，知我盡形作佛優婆塞。」是龍受三自歸，作佛弟子已，更不復作如先凶惡事，諸人及鳥獸，皆得到其所，秋穀熟時，不復傷破。如是名聲，流布諸國，長老莎伽陀，能降惡龍，折伏令善，諸人及鳥獸，得到龍宮，秋穀熟時，不復破傷。

戊二、示現犯行

己一、貧女供養，醉臥失儀

因長老莎伽陀名聲流布，諸人皆作食傳請之。是中有一貧女人，信敬請長老莎伽陀，莎伽陀默然受已，是女人爲辦名酥乳糜，受而食之。女人思惟：是沙門噉是名酥乳糜，或當冷發。便取似水色酒，持與。是莎伽陀不看飲，飲已，爲說法，便去，過向寺中。爾時酒勢便發，近寺門邊，倒地，僧伽黎衣等，澆水囊、鉢、杖、油囊、革屣、鍼筒，各在一處，身在一處，醉無所覺。

己二、集僧教敕，示酒過失

爾時佛與阿難，遊行到是處，佛見是比丘，知而故問：「阿難，此是何人

？」答言：「世尊，此是長老莎伽陀。」佛即語阿難：「是處為我敷坐床，辦水，集僧。」阿難受教，即敷坐床，辦水，集僧已，往白佛言：「世尊，我已敷床，辦水，集僧。」佛自知時，佛即洗足坐，問諸比丘：「曾見聞有龍，名庵婆羅提陀，凶暴惡害，先無有人到其住處，象、馬、牛、羊、驢、騾、驢駝，無能到者，乃至諸鳥，無敢過上，秋穀熟時，破滅諸穀。善男子莎伽陀，能折伏令善，今諸人及鳥獸得到泉上。」是時眾中，有見者言見，世尊；聞者言聞，世尊。佛語比丘：「於汝意云何，此善男子莎伽陀，今能折伏蝦蟆不？」答言：「不能，世尊。」

戊三、佛制酒戒

佛言：「聖人飲酒，尚如是失，何況俗凡夫？如是過罪，若過是罪，皆由飲酒故。從今日，若言我是佛弟子者，不得飲酒，乃至小草頭一滴，亦不得飲。」

丁二、犯相（具緣成犯）

戊一、釋義

佛種種訶責飲酒過失已，告諸比丘：優婆塞不得飲酒者，有二種：穀酒、木酒。木酒者，或用根、莖、葉、華、果，用種種子、諸藥草雜作酒，酒色、酒香、酒味、飲能醉人，是名為酒。

戊二、料簡

若優婆塞嘗咽者，亦名為飲犯罪。若飲穀酒，咽咽犯罪；若飲酢酒，隨咽咽犯；若飲甜酒，隨咽咽犯；若噉麴能醉者，隨咽咽犯；若噉滴糟，隨咽咽犯；若飲酒澱，隨咽咽犯；若飲似酒酒色、酒香、酒味，能令人醉者，隨咽咽犯。

丁三、不犯（開緣）

若但作酒色，無酒香，無酒味，不能醉人，及餘，飲皆不犯。